

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关于取消覃宏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决定

我校于2024年9月20日发布了《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关于拟取消覃宏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公告》，相关信息已电话通知本人。公告期内未收到覃宏志提出异议申述材料，根据《技能人才评价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工作指引（试行）》相关规定，现决定取消覃宏志未按规定取得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附件:取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员名单

广西科技商贸高级技工学校

2024年9月27日





附件：

取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单

序号	评价批次	评价工种	评价等级	评价对象	身份证号	证书号	具体问题描述	取消依据
1	Ks 贵港 2408161 73 (云 兴) 叉车 司机 五 级	叉车 机	五级	覃宏志	450802**** ****4131	S0000450210022 45*****	复核发现该考生同职业等级取得多 本证书	根据《技能人才评价违纪违规行为 为处理工作指引（试行）》的第 九条第一点规定，现决定取消其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